

2026 年度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
设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10
一、收支预算总表.....	11
二、收入预算总表.....	12
三、支出预算总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2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3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6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6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6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8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4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5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实施国家和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方针、政策、法规和规章，承担规范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制订并组织实施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政策、规范性文件；制订相关的发展战略、产业政策、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管理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执法、执法监督以及监察工作。

（二）承担规范和指导全县村镇建设的责任。拟订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全县历史文化街区、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历史建筑保护工作。参与特色小镇、村镇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

（三）拟订全县城乡市政公用事业的政策和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承担城市新建道路（含桥梁、隧道）、路灯（含夜景）、城市园林绿化、供水（含节水）、雨水，生活污水、市容环卫设施等市政公用设施的建设工作。承担城镇燃气、城区供水、城区污水、建设档案等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城市用水、节约用水和城市规划区饮用水源的开发、利用、保护工作。

（四）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行业管理。负责全县工程建设过程中勘察、设计、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施工、工程监理、工程检测、

房地产开发、房屋评估与拆迁等企事业单位资质审核上报和管理。

（五）指导和管理全县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作。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施工许可证发放和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六）规范管理全县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负责公共服务设施（不含电力、通讯设施）建设标准的监督执行，指导和管理全县建设工程造价工作。指导和管理工程建设标准及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编制本县工程造价信息。

（七）指导全县建筑产业发展。监督和管理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责任，指导和管理全县建筑活动。监督管理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理招标投标活动。管理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建设监理工作，监督检查工程承包合同的履行，指导和管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监测、检测和评定工作。拟订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的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制度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各类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基本建设的有关法律、规章的执行情况。

（八）承担全县住建系统安全生产监管责任。承担全县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公用设施建设质量安全监管责任。拟订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工程建设监理、工程质量检测、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监督管理房屋建筑及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拟订建筑业、勘察设计咨询业的技术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和管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设施工程的抗震设防。

（九）负责编制全县住建系统科技发展规划和技术改造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全县住建系统科技成果的技术评审、鉴定、推广工作。指导与管理技术引进项目的消化、吸收、创新工作。负责建设工程标准化管理工作。组织新型建筑材料的推广应用。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组织推动本县建筑企业参与省外、港澳台及国际工程承包和建筑劳务合作。

（十）承担全县建筑节能减排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

（十一）承担保障全县中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订全县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组织监督实施。拟订全县城镇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政府投入的保障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和使用监督工作。

（十二）承担推进全县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执行上级有关房改工作的方针、政策，拟订适合县情的住房政策，推进全县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依据住房制度改革的政策、法规，拟订全县住房建设规划，组织实施房改各项配套改革

方案、执行房改工作。负责县直管公房管理、维护工作。

（十三）指导全县房地产业发展。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会同或配合有关部门拟订全县房地产市场政策并监督和执行。拟订全县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制定全县房地产开发与交易、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和发布房地产开发、交易信息。

（十四）负责房地产评估机构和中介服务企事业单位监督管理。指导监督危房鉴定工作、住建行业白蚂蚁防治工作。

（十五）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订全县建设行业人才培养规划和实施办法，组织指导和管理全县建设职工队伍的培训和继续教育。负责全县建筑行业的各类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资格、从业和执业资格的管理工作。管理所属企事业单位机构、人员编制、人事、财务会计工作。

（十六）将物业管理相关职责委托给县城市管理局。

（十七）职能转变。县住建局要统一行使住房和城乡建设监管和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职责，全面落实住房保障、房地产业和建筑业、城乡建设发展计划，统一加强农村建筑风貌的管控，进一步精简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精简办理要件和程序，实行行政审批公开集中办理，解决行政审批项目办理要件过多、办理时限过长、办理审批程序繁琐等问题，实现高效便民优质服务。

（十八）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包括6个机关行政股室及1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6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	上杭县公房服务所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6年，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主要任务是：

1. 进一步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紧扣城市更新与品质提升主线，聚焦宜居建设、绿色人文、交通通达等三大领域，着力构建畅通城市、智慧城市、海绵城市、韧性城市体系。一是强化宜居功能建设。持续推进城区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工程，深化镇东社区城市社区更新省级样板工程建设。重点实施北部新城开发，加快临城镇小塘哩公园、筠竹塘片区支路、杭臣壹品三区项目等项目建设，全面增强城市承载能力与可持续发展动能。二是提升绿色人文品质。推进城市园林绿化生态功能升级，重点打造汀江露屿福道省级样板工程。采用“微改造”模式推进历史文化街区与传统街巷保护整治，同

步实施城区污水提质增效工程，推进城区污水管网整体提升工程（西门片区）及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全面提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三是优化交通通达体系。以破解城区“瓶颈路”为重点，推进上杭县南部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解放中路改造提升）、临城镇小塘哩公园配套道路等市政工程建设，系统提升道路通行安全与效率，构建畅通循环的城区交通网络。

2. 进一步促进房地产业平稳发展。一是全力保障项目建设与交付。将项目推进作为稳定市场的核心，加强“中海城建商务写字楼”“杭臣壹品三区”2个在建在售项目和“江滨雅居”项目建设的进度督导，保障“中海城建商务写字楼”和“江滨雅居”项目2026年按期交付。二是全面落实购房支持政策。研究延续并优化房屋征收安置房票等政策，动态研究出台新增商品房购买补贴措施，加速商品房去化进程。三是引导企业深化精准营销。鼓励房企围绕产品特色和客群定位，利用重要营销节点，强化“一房一策”等差异化策略，主动拓展销售渠道，加速存量房源去化。四是优化土地供应与房源保障。协同自然资源部门科学制定土地供应计划，适时推出高品质住宅用地，重点推动杭臣壹品三区（B区）开工建设，以新增房源拉动房地产投资与销售增长。

3. 进一步加强建筑业发展。一是探索建立县内建筑企业与紫金矿业的国内外项目对接机制，计划牵头组织重点企业、紫金矿业开展项目合作交流，拓展工程建设市场空间。

二是拓展省内及海外市场。积极引导县内建筑企业将东南亚市场开拓纳入自身发展战略，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加快“走出去”步伐，拓展海外发展新空间。三是发展矿业产值。我县是“矿业之乡”，全县共有矿建资质企业15家，近年来，相对传统建筑业产值，矿业产值逆势而上。四是鼓励企业转型升级。支持和鼓励建筑企业响应系统代脑、机器代工、工厂代现场等“三个替代”，大力发展建筑装配式、工厂化和智能化的路子。计划推进推广恒富控股全资子公司鲁班(广东)科技有限公司的鲁班智慧工地系统。从设计、监测、施工、园区管理全生命周期的运维与管理全流程业务链覆盖，提升工作效率、降本增效、解决工程安全痛点。

4. 进一步深化宜居乡村建设行动。一是推进农村环境治理提质。持续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试点县创建，建立拖欠乡镇环卫工人工资常态化整治机制，健全“横到边、竖到底”的全域环卫管理体系。二是推进2026年省级人居环境建设项目。重点推进通贤镇闽台乡建乡创集镇典型工程、华家村传统村落提升项目及历史建筑保护修缮项目等。三是强化农房建设安全监管。建立县级对乡镇农村建房的层级督导机制，依托在建农房质量安全监管系统，实现辖区在建农房安全排查全覆盖。四是统筹传统村落保护利用。整合涉农资金资源，持续推进省级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重点县建设，提升乡村风貌保护与活化利用水平。

5. 多方拓展资金筹措渠道。密切跟踪国家及省级政策动

态，围绕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策划储备高质量城乡建设项目，深入解读政策，依策谋划项目，积极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上级补助资金等。深度挖掘中央支持老区苏区发展政策红利，结合部委及省级行业政策导向，拓宽多元化融资渠道，加大上级补助资金争取力度，构建多维度资金保障体系。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524.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337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861.74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6861.74	支出合计	6861.7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收 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6861.7 4	5524.7 4	1337.0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861.74	5524.74	133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524.74	5524.74									
2120101	行政运行	466.12	466.12									
2120103	机关服务	711.35	711.3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347.27	4347.27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5		18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85		185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152		1152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075		1075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72		72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		5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861.74	1371.47	5490.27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861.74	1371.47	5490.2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524.74	1371.47	4153.27			
2120101	行政运行	466.12	466.12				
2120103	机关服务	711.35	711.3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347.27	194	4153.27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5		18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85		185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152		1152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075		1075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72		72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		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524.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337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861.74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6861.74	支出合计	6861.7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524.74	1371.47	4153.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24.74	1371.47	4153.2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524.74	1371.47	4153.27
2120101	行政运行	466.12	466.12	
2120103	机关服务	711.35	711.3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347.27	194	4153.27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37.00	0.00	1337.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37		1337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5		18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85		185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152		1152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075		1075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72		72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		5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524.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6.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43.3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371.4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6.43
30101	基本工资	265.58
30102	津贴补贴	30.63
30103	奖金	207.5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16.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9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3.6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53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05
30201	办公费	25.75
30202	印刷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4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3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8.26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99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77.14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7.85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7.8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3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4.8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6 年，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收入预算为 6861.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968.66 万元，主要原因是：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等专项经费减少预算。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337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6861.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968.66 万元，主要原因是：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等专项经费支出减少预算。其中：基本支出 1371.47 万元、项目支出 5490.27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524.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967.46 万元，降低 14.90%，主要原因是：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等专项经费支出减少预算。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城区污水处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120101-行政运行 466.12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人员工资福利、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及定额公用经费支出；

（二）2120103-机关服务 711.35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工资福利及定额公用经费支出；

(三)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347.27 万元。主要用于城区污水处理运营、居民生活用水运行、规划编制、城区铜城路道路改造、市政公用消火栓维修、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等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1337.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0 万元，降低 0.09%，主要原因是：减少特殊家庭污水处理减免返还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城区污水处理运营、城区雨污水管网维护等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121301-城市公共设施 185.00 万元。主要用于城区雨污水管网维护支出；

(二) 2121401-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075.00 万元。主要用于城区污水处理厂运营管理费支出；

(三) 2121402-代征手续费 72.00 万元。主要用于污水处理征收手续费支出；

(四) 2121499-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00 万元。主要用于特殊家庭污水处理减免返还费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6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371.4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81.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90.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3 万元，比上年减少 0.50 万元，降低 14.2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4.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4.8 万元，比上年减少 4.80 万元，降低 50.00%；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支出。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 年，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城区备用水源管网工程贷款还本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区备用水源管网工程贷款还本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340.00	
	财政拨款		34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按期归还农发行城区备用水源建设项目建设基金，保障城区供水正常运行。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供水补助经费	≤34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项目数	≤1 个
		质量指标	水质得到改善，供水得到保障	≥9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居民用水问题	≥10 万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备注				

城区污水处理运营费 1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区污水处理运营费 1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125.00		
	财政拨款	112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实现总污水处理量 1800 万吨，污泥含水率≤60%，污水处理出口水质达到城镇污水排放国家一级 B 标准的目标，解决上杭县城区水污染问题，改善上杭县流域水生态环境，推动污水处理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年污水处理费投入	≤112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收集处理量	≥1800 吨
		质量指标	处理水质达标情况	≥100%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污水治理投资和运行成本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9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备注				

城区污水处理运营费 2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区污水处理运营费 2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075.00		
	财政拨款	107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实现总污水处理量 1800 万吨，污泥含水率≤60%，污水处理出口水质达到城镇污水排放国家一级 B 标准的目标，解决上杭县城区水污染问题，改善上杭县流域水生态环境，推动污水处理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年污水处理费投入	≤107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收集处理量	≥1800 吨
		质量指标	处理水质达标情况	≥100%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污水治理投资和运行成本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9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备注				

城区污水处理运营费 3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区污水处理运营费 3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475.00	
	财政拨款		47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实现总污水处理量 1800 万吨，污泥含水率≤60%，污水处理出口水质达到城镇污水排放国家一级 B 标准的目标，解决上杭县城区水污染问题，改善上杭县流域水生态环境，推动污水处理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年污水处理费投入	≤47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收集处理量	≥1800 吨
		质量指标	处理水质达标情况	≥100%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9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备注				

城区雨污水管网维护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区雨污水管网维护费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85.00	
	财政拨款		18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确保城区主次干道污水管网排水畅通。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年维护费	≤18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管道清理公里数	≥13 公里
		质量指标	市政设施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污水管道畅通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备注				

房屋交易管理信息平台年度运维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房屋交易管理信息平台年度运维费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8.00		
	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成上杭县房屋交易管理信息平台运行维护，确保房地产信息化系统平稳运行。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房屋交易管理信息平台运维费	≤8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交易管理信息平台使用率	≥100%
		质量指标	房屋交易管理信息平台安全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办件效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备注				

规划编制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规划编制费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260.00	
	财政拨款		26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策划一批高质量城市建设项目，完成各项专项规划编制，让城市规划布局更加合理，提升城市品质，打造宜居杭城，建设共同富裕试点县。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规划编制费	≤26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规划个数	≥3 个
		质量指标	规划批复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规划影响力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备注				

杭县东门大桥改建及道路连接线工程项目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杭县东门大桥改建及道路连接线工程项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70.00		
	财政拨款	7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成东门大桥改建征地及房屋征迁工作，完成东门大桥改建以及后续收尾工作，有效缓解城区、东南片区、工业园区等老百姓的出行压力，提升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投入	≤7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建大桥长度	≥937.641 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就业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备注				

建筑产业发展扶持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建筑产业发展扶持经费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30.00	
	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鼓励建筑业协会在促进我县建筑产业发展中发挥积极作用，结合我县外向型建筑企业特点和营改增给我县建筑业带来的利好导向，进一步发挥建筑业协会在坚持服务、反映诉求、维护权益和人才培养、资质升级、兴业办厂等方面的作用。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筑产业发展扶持经费成本控制	≤3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建筑企业数量	≥40 个
		质量指标	人员培训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服务建筑企业的及时性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人才，提升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备注				

建筑人才培养考核及职称评审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建筑人才培养考核及职称评审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5.00		
	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成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岗位培训考核及工程系列部分建筑专业社会化中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提升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筑人才培养考核及职称评审经费成本控制	≤1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建筑专业社会化中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人数	≥70 人
		质量指标	人员培训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人才，提升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备注				

居民生活用水运行补助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居民生活用水运行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458.00	
	财政拨款		458.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规范城乡供水价格管理，保障供水，促进城乡供水事业发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控制额	≤458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水补助	≥916 吨
		质量指标	汀江流域（上杭段）国省控段面水质	≥9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已通水运行项目水质安全合格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备注				

开展省政务服务“数据最多采集一次”系统提升改造费用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开展省政务服务“数据最多采集一次”系统提升改造费用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2.00	
	财政拨款		12.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顺利完成省政务服务“数据最多采集一次”系统提升改造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系统提示改造费用	≤12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升级系统个数	≥4 个
		质量指标	系统升级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办件效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备注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000.00		
	财政拨款	100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使农村生活垃圾收的起来、有地方处理，提高农村生活垃圾收集处置率，确实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县财投入	≤10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乡镇数量	≥21 个
		质量指标	督促检查成果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备注				

企业统计基础规范化建设考核奖励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企业统计基础规范化建设考核奖励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32.27	
	财政拨款		132.27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成建筑及房地产企业统计基础规范化建设目标考核奖励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统计奖励	≤132.27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统计考核数量	≤225 个
		质量指标	统计质量合格率	≥92%
		时效指标	年度完成进度	≥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统计企业规范化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率	≥92%
备注				

上杭县城区铜城路道路改造工程项目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上杭县城区铜城路道路改造工程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65.00	
	财政拨款		16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项目对铜城路李家坪大桥至红岭子公墓段进行道路改造，道路长 1000 米，修复路面 1350 平方米、硬化路面 2090 平方米，硬化停车场路面 740 平方米，拆除并重建原有桥梁一座，配套建设排水沟、挡墙、路灯等工程。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16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改造总长度	≥1000 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出行安全改善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备注				

上杭县老城区专项调查等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上杭县老城区专项调查等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40.00		
	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通过实地勘测、资料核查、入户走访、数据建档等方式，形成完整的调查数据库和专项调查报告，为后续规划编制、项目申报等提供依据。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上杭县老城区专项调查等工作经费成本控制	≤4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专项调查报告数量	≥1 份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历史文化街区消防安全预防能力，夯实城市有机更新、历史文脉传承工作基础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备注				

市政公用消火栓维修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市政公用消火栓维修费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3.00	
	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对城区市政消火栓进行建设、维修和保养，预防和减少火灾危害，保障人身财产安全，维护公共安全。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区市政消火栓维修和保养维护管理费成本控制	≤3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年城区市政消火栓维修和保养维护数量	≥16 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区市政消火栓设施完好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备注				

特殊家庭污水处理减免返还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特殊家庭污水处理减免返还费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5.00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确保五保户、城市低保户、城市低保边沿户、重点优抚对象享受污水处理费返还受益人群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殊家庭污水处理返还费	≤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污水处理费返还人数	≥400 人
		质量指标	审查享受污水处理费返还人员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费用按时发放时限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殊家庭幸福指数提升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对污水处理返还满意率	≥90%
备注				

污水处理征收手续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征收手续费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72.00		
	财政拨款	72.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证征缴任务按时完成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控制额	≤72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征费金额	≥1000 万元
		质量指标	污水排放的达标率	≥92%
		时效指标	征费任务完成进度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对该项目的知晓率	≥9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备注				

县抽查抽测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县抽查抽测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0.00		
	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对全县的报监项目、预拌混凝土企业进行抽查抽测。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抽查抽测资金投入情况	≥2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全县的报监项目、预拌混凝土企业进行抽查抽测	≥110 个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抽查抽测行动的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止发生特种设备事故发生	≤0 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备注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预算编码	307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元）	资金总额		6861.74	
	项目支出		5490.27	
	基本支出		1371.47	
	其他支出		0.00	
年度总体目标		持续提升城乡建设品质;房地产业持续健康发展;持续振兴乡村建设，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推进房屋安全整治工作;大力提升建筑企业核心竞争力;转变思维，积极争取各类资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6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县级资金投入	≤5490.27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6.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17 万元，降低 7.1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9.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